

低血糖處理準則



■ 什麼是低血糖?

低血糖是指血糖低於70 mg/dL，或血糖突然由高濃度降至低濃度所造成的不適；低血糖除了會造成身體不適外，持續時間過長會造成腦部損傷、昏迷甚至死亡。

■ 為什麼會發生低血糖?

造成低血糖事件的常見原因有以下幾點：

- 藥物：自行調整藥物劑量、用藥時間不正確或不規律
- 飲食：三餐不定時定量、使用藥物後未進食或延遲用餐
- 運動：空腹運動、運動量過大
- 其它：嘔吐、腹瀉、空腹喝酒等

■ 低血糖的症狀有哪些呢?

低血糖的症狀會因人而異，每次發生可能也會有不同的症狀。常見的症狀有：



飢餓感



冒冷汗



心跳加快



頭暈、頭痛



嗜睡



虛弱無力



顫抖



注意力不集中

此單張並不包含所有藥物資訊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醫師或藥師。



■ 發生低血糖時該怎麼處理？

如果病人神智清醒，還能驗血糖時請先驗血糖。

血糖值 < 70 mg/dL

食用 **15公克** 的含醣食物
(含糖飲料 150 c.c.、方糖 3 顆、軟糖 3-5 顆、糖包)

15 分鐘後再測血糖

血糖值仍 < 70 mg/dL

再食用 **15公克** 的含醣食物
(含糖飲料 150 c.c.、方糖 3 顆、軟糖 3-5 顆、糖包)

15 分鐘後再測血糖

若血糖值仍 < 70 mg/dL，
請送急診

血糖值 > 70 mg/dL

若接近吃飯時間: 立即進食
剛好在兩餐中間: 補充 1 份點心

- 諮詢電話：(02) 2737-2181 分機 8130
- 制訂單位 / 日期：藥劑部 / 109.11, 111.10 修
- PFS-7200-0159

此單張並不包含所有藥物資訊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醫師或藥師。

